

证券代码：834682

证券简称：球冠电缆

公告编号：2023-038

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6 月 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楼一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永明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9,106,9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0706%。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 议案内容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3 年 6 月 7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及相关股东单位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相关人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核，现选举陈永明先生、陈永直先生、温尚海先生、陈立女士、徐俊峰先生、董水国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3 年 6 月 7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相关人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核，现选举黄春龙先生、段逸超先生、赵健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3）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23 年 6 月 7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经相关股东提名，现选举刘惠丽女士、张开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以上两名候选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推举的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届监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1	选举陈永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9,106,900	100%	当选

1.2	选举陈永直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9,106,900	100%	当选
1.3	选举温尚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9,106,900	100%	当选
1.4	选举陈立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9,106,900	100%	当选
1.5	选举徐俊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9,106,900	100%	当选
1.6	选举董水国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9,106,900	100%	当选

3.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1	选举黄春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9,106,900	100%	当选
2.2	选举段逸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9,106,900	100%	当选
2.3	选举赵健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9,106,900	100%	当选

4.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1	选举刘惠丽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29,106,900	100%	当选
3.2	选举张开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29,106,900	100%	当选

(二)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鼓励独立董事勤勉尽职、推动公司治理水平提升，为公司健康发展做出贡献。公司结合所处地区、行业、规模，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薪酬水平及自身实际，拟将独立董事年度津贴由税前每人每年人民币 7 万元，调整为税前每人每年人民币 8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9,106,9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三)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1	选举陈永明先生	1,040,000	100%	当选

	为公司第五届董 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陈永直先生 为公司第五届董 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0,000	100%	当选
1.3	选举温尚海先生 为公司第五届董 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0,000	100%	当选
1.4	选举陈立女士为 公司第五届董事 会非独立董事	1,040,000	100%	当选
1.5	选举徐俊峰先生 为公司第五届董 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0,000	100%	当选
1.6	选举董水国先生 为公司第五届董 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0,000	100%	当选
2.1	选举黄春龙先生 为公司第五届董 事会独立董事	1,040,000	100%	当选
2.2	选举段逸超先生 为公司第五届董 事会独立董事	1,040,000	100%	当选
2.3	选举赵健康先生 为公司第五届董 事会独立董事	1,040,000	100%	当选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炜衡(宁波)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王星洁律师、应冰倩律师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陈永明	董事	任职	2023年6月 7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陈永直	董事	任职	2023年6月 7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温尚海	董事	任职	2023年6月 7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陈立	董事	任职	2023年6月 7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徐俊峰	董事	任职	2023年6月 7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董水国	董事	任职	2023年6月 7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黄春龙	独立董事	任职	2023年6月 7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段逸超	独立董事	任职	2023年6月 7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赵健康	独立董事	任职	2023年6月 7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刘惠丽	监事	任职	2023年6月 7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开龙	监事	任职	2023年6月 7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	----	----	---------------	--------------------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高管签字的《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炜衡（宁波）律师事务所关于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8日